

# 珠海（国家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教育局

## 珠海高新区子云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设立审批事项公示

根据付祖云的申请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关于民办培训机构的设置标准》（粤教策〔2018〕6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珠海（国家）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对申请正式设立的“珠海高新区子云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的办学资格和办学条件进行了全面审查核实。经研究，拟批准位于珠海高新区金鼎官塘商业街B区39号的“珠海高新区子云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正式设立。

现对以上事项予以公示，公示期自本通知发布起5个工作日。如对该审批事项存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，实名向珠海（国家）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反映。

电话：0756-3629028

地址：广东省珠海高新区唐家唐淇路1008号103室

邮编：519000

珠海（国家）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

2019年1月18日

